

嵊州市崇仁镇人民政府关于拟聘用编外工作人员的公示

按照嵊州市崇仁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10 日发布的《2023 年嵊州市崇仁镇人民政府关于招聘编外工作人员第二次的公告》安排，经过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等程序，现对考核合格的 1 人进行拟聘用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一、拟聘用人员名单

序号	报考岗位	姓名	身份证号
1	崇仁镇人民政府编外工作人员	钱邢煜	330683****5044

二、公示期

2023 年 7 月 24 日至 7 月 28 日

三、在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拟聘用人员有异议的，可来人来电来信向嵊州市崇仁镇人民政府反映。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、真实准确，不得借机打击报复、造谣诽谤。为便于核实，提倡实名反映情况，我们将做好保密工作。

四、反映情况联系地址

嵊州市崇仁镇人民政府党建办公室 219，电话：0575-83796132。

嵊州市崇仁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7 月 21 日